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主要股東名稱：

(該詞彙的定義見《GEM 上市規則》第 1.01 條) 及其各自於該公司的普通股及其他證券的權益

名稱	權益性質	於該公司股本中 每股 0.01 港元的股份數目 (「股份」) 及佔已發行股 份的概約百分比	
Oasis Green Ventures Limited (「Oasis Green」) (附註 1)	實益擁有人	278,000,000	34.75%
Pacific Asset Limited (「Pacific Asset」) (附註 1)	受控制法團權益	278,000,000	34.75%
余國棟先生 (「余先生」) (附註 1)	受控制法團權益	278,000,000	34.75%
	配偶權益 ^(附註 2)	16,000,000	2.00%
		<hr/>	
		294,000,000	36.75%
葉瑞芝女士 ^(附註 2)	配偶權益	278,000,000	34.75%
	實益擁有人	16,000,000	2.00%
		<hr/>	
		294,000,000	36.75%
Jolly Ocean Global Limited (「Jolly Ocean」) (附註 3)	實益擁有人	96,000,000	12.00%
盛圖環球投資有限公司 (「盛圖」) (附註 3)	受控制法團權益	96,000,000	12.00%
劉名康先生 (「劉先生」) (附註 3)	受控制法團權益	96,000,000	12.00%
羅瑩女士 ^(附註 4)	配偶權益	96,000,000	12.00%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Dense Jungle Limited ^(附註5)	實益擁有人	54,000,000	6.75%
吳宇輝先生 (「吳先生」) (附註5)	受控制法團權益	54,000,000	6.75%
	實益擁有人	14,000,000	1.75%
		68,000,000	8.50%
蔡文豪先生 (「蔡先生」) (附註6)	受控制法團權益	36,000,000	4.50%
	實益擁有人	16,800,000	2.10%
		52,800,000	6.60%
麥穗如女士 ^(附註7)	配偶權益	52,800,000	6.60%

附註：

- Oasis Green 為由 Pacific Asset 全資擁有的公司，而 Pacific Asset 則由余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余先生被視為透過 Pacific Asset 於由 Oasis Green 所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由於葉瑞芝女士為余先生的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彼被視為於余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及余先生被視為於葉瑞芝女士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Jolly Ocean 為由盛圖全資擁有的公司，而盛圖則由劉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劉先生被視為透過盛圖於由 Jolly Ocean 所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由於羅瑩女士為劉先生的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彼被視為於劉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Dense Jungle Limited 為由吳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吳先生被視為於由 Dense Jungle Limited 所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Beyond Delta Limited 為由蔡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蔡先生被視為於由 Beyond Delta Limited 所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由於麥穗如女士為蔡先生的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彼被視為於蔡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在聯交所GEM 或主板上市而與該公司屬同一集團的公司的名稱 **不適用**

財政年度結算日期：

三月三十一日

註冊地址：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菲林明道 8 號
大同大廈2601-3 室

網址（倘適用）：

<http://www.derivaasia.com>

股份過戶登記處：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銅鑼灣
告士打道311號
皇室大廈
安達人壽大樓17樓

B. 業務活動

(請簡要列出該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從事的業務)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香港交易商經紀，其透過全資附屬公司De Riva Asia Limited 為專業投資者提供衍生工具經紀服務（定義見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附表 1 第 1 部）。

C. 普通股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800,000,000 股普通股

已發行普通股面值：

0.01 港元

每手買賣單位（股份數目）：

10,000 股

普通股同時上市的其他證券交易所的名稱：**不適用**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D. 認股權證

股份代號：不適用

每手買賣單位：不適用

屆滿日：不適用

行使價：不適用

換股比率：不適用
(倘認股權證以換股權的幣值計算則不適用)

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證數目：不適用

因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證獲行使而須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不適用

E. 其他證券

任何其他已發行證券的詳情。

(即上文C所述的普通股及上文D所述的認股權證外，但包括授予行政人員及／或僱員的期權)。

(如屬在 GEM 或主板上市證券，請註明證券代號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該普通股份於其上市)的名稱。)

如有任何已發行的債務證券獲擔保，請填寫擔保人的名稱。

不適用

責任聲明

該公司於本聲明日期的董事(「董事」)謹此表示願共同及個別對本資料報表所載資料(「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其所深知及確信，確認該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任何該等資料失實或有誤導成分。

董事亦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而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

董事確認聯交所對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責任，並承諾彌償本交易所因為或由於該等資料而須承擔的一切責任或蒙受的一切損失。

提交人：劉名揚
(姓名)

職銜：主席
(董事、秘書或其他正式授權人員)

附註：

根據《GEM 上市規則》第 17.52 條，公司必須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本交易所(按本交易所不時所指定的電子格式)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以供在 GEM 網站上刊發。